

正本

郵寄類別：平信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 函



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轉發文：發文日期 - 113.10.18

發文字號：高市大動開佐字第 113290 號

詳細內容請連結公會 APP→公會公告及官網

地址：83004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2段136號

承辦人：高毓萱

電話：07-7410141#216

傳真：07-7108346

電子信箱：m35193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稽服字第11324505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印花稅節稅小撇步」稅務專欄

主旨：檢送本處113年10月份稅務專欄「印花稅節稅小撇步」，敬請轉知所屬會員知悉及協助刊登於貴單位官網、Facebook等社群媒體廣為宣傳，謹致謝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稅務專欄電子檔可於本處官網\宣導園地\數位宣導\稅務專欄(<https://gov.tw/q59>)下載，歡迎多加使用。

正本：高雄市新商業會、高雄市大高雄地政士公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地政士公會、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商業會、高雄市工業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記帳士公會、高雄市稅務研究會、高雄市總工業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聯合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高雄市新高雄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、大高雄記帳士公會

副本：企劃服務科

處長 曾子玲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科(室)主管判發



印花稅節稅小撇步

➤ 案例一

收取價金書立收據時，如對方以票據(包括匯票、本票及支票)支付，並於書立收據時載明票據名稱及號碼，該收據就可以免繳納印花稅。

【說明】

乙支付甲新臺幣50萬元，甲於收取時開收據給乙。

情形1：乙支付現金給甲

➔ 該收據即屬銀錢收據，應按千分之四繳納2,000元印花稅。

情形2：乙支付甲銀行面額50萬元支票，但甲未於收據書明收取支票

➔ 該收據仍屬銀錢收據，應按千分之四繳納2,000元印花稅。

情形3：乙支付甲銀行面額50萬元支票，甲於收據內書明收取「XX銀行支票，支票號碼XXXX」等字樣

➔ 該收據即可免繳納印花稅。

➤ 案例二

應納印花稅之承攬契據，因故無法履行者，已繳納之印花稅不得申請退還，如改由其他廠商承辦，又訂新合約者，須另行繳納印花稅，加重負擔。可採用以下方式節稅：如原契約內容及金額都沒有改變，則可由原合約交易雙方與承受之新廠商三方共同簽訂「合約移轉同意書」，或在原合約書中註明「變更起造概括承受人」字樣並蓋章，則並未另訂應稅憑證，無須另行繳納印花稅。

➤ 案例三

同一憑證具有2種以上性質者，稅率不同時，應按較高之稅率計算稅額，如稅率不同能分別訂約時，可採分別訂約方式，以求稅負較輕，節省負擔。

【說明】

XX公司與XXX電梯公司簽訂電梯採購安裝合約計500萬元，如電梯價格400萬元，安裝費100萬元。

情形1：電梯及安裝費用訂於同一契約書中

➔ 屬概括承攬，500萬元全數以承攬契約按千分之1計算，兩公司各自持有之合約應分別繳納印花稅5,000元。

情形2：分別訂立400萬元電梯買賣契約及100萬元安裝契約

➔ 兩公司各自所持有的合約應分別貼用12元(買賣動產契據)及1,000元(承攬契據)合計1,012元，分別節省印花稅3,988元。

※可透過哪些方法繳納印花稅呢？

1. 實貼印花稅票：至郵局購買印花稅票貼用，並於每枚稅票與原憑證紙面騎縫處，加蓋圖章註銷之。
2. 開立繳款書繳納：向稅捐處申請或至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系統開立繳款書繳納。
3. 彙總繳納：公私營的公司行號、補習班或事業組織，可向稅捐處申請按期彙總繳納；經核准以網際網路辦理彙總繳納申報業者，可於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站完成申報作業，列印彙總繳納申報表並點選繳款連結線上繳稅，或列印繳款書向代收稅款金融機構繳納。

